

拓殖大学

别科 日语教育课程

招生简章

春季入学(4月)

拓殖大学 别科办公室
(文京校区 F 栋 1 楼)

〒 112-0012 東京都文京区大塚 1-7-1 国際教育会館

電話: +81-(0)3-3947-8079 FAX: +81-(0)3-3947-8017

E-mail: bekka@ofc.takushoku-u.ac.jp

URL: [//www.takushoku-u.ac.jp](http://www.takushoku-u.ac.jp)



从报名到入学的程序

1 报名·缴纳入学考试费

由在日“身份保证人”来校提交报名资料。并在银行缴纳入学考试费(10,000日元)之后,领取准考证。



2 审核资料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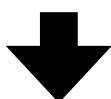
3 面试

保证人面试(东京)



4 合格发表

结果寄给保证人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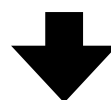


5 缴纳入学金

请在指定期限内,将入学金(125,000日元)汇入指定的银行账户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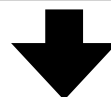
6 申请在留资格认定证明书

大学将在12月期间向入国管理局代理申请“在留资格认定证明书”。



7 交付在留资格认定证明书

取得“在留资格认定证明书”后,大学将在2月上旬连同“入学许可书”一起寄给身份保证人。



8 在驻外日本大使馆申请签证

由本人向当地大使馆或领事馆(台湾为交流协会)提交“在留资格认定证明书”及“入学许可书”申请签证。



9 来日·入学手续

请在取得签证后来日,并在2018年3月27日(周二)之前来校办理入学手续,缴纳学费(505,000日元)。

※ 日本居住者的手续将有所不同。

1. 招生名额

100 名

2. 学习期间

1 年 (4 月入学)

3. 报名资格

- (1) 在日本以外的国家, 完成 12 年学校教育课程者, 或被认定具有同等以上学历者 (例如: 韩国的高中毕业学力鉴定考试合格者等)。也包括将在 2018 年 3 月底以前毕业生。
- (2) 入学时需年满 18 周岁。
- (3) 日本語能力测试 N5 (旧制 4 级) 以上等公共考试的合格者, 或日语学习时间 150 小时以上者。
- (4) 学习过英语。
- (5) 有日本在住的身份保证人。
- (6) 已取得了“留学”、“家族滞在”、“配偶者”、“永住”、“定住”等签证者, 除以上 (1)~(5) 之外, 还需要满足以下①~②的条件。
 - ①持留学签证时, 只限于 2017 年 4 月以后入学者。
 - ②日语学校在校生, 需获得学校发给的“结业预定证明书”或“转学许可”。

※ 下述者不具备报名资格
在日本曾有非法滞留 (也包括亲属) 经历者。

4. 入学考试费 10,000 日元

- (1) 请持报名资料受理后得到的汇款单, 到银行窗口缴纳入学考试费。
- (2) 缴纳入学考试费之后, 请持收据到别科办公室, 以换取准考证。
- (3) 已缴纳的 10,000 日元入学考试费, 无论合格与否, 任何理由都恕不退还。

5. 报名方法

请在在日身份保证人亲自携带报名资料, 来校办理报名手续。

报名地点: 拓殖大学 别科办公室 (文京校区 F 栋 1 楼)

邮编 112-0012 东京都文京区大塚 1-7-1 国际教育会馆

电话 :+81-(0)3-3947-8079 传真 :+81-(0)3-3947-8017

电子邮箱 :bekka@ofc.takushoku-u.ac.jp 网址 ://www.takushoku-u.ac.jp

报名受理期间		对象
第 1 次	2017 年 9 月 13 日 (周三) ~ 9 月 30 日 (周六)	海外或日本居住者
第 2 次	2017 年 10 月 30 日 (周一) ~ 11 月 25 日 (周六)	海外或日本居住者
第 3 次	2018 年 1 月 9 日 (周二) ~ 3 月 2 日 (周五)	限日本居住者

周一至周五 上午 9 点半至 12 点 下午 2 点至 4 点
周六 上午 9 点半至 12 点

- ※1. “周日”、“节假日”、“大学休息日”均不受理。
2. 请勿驾车来校。

6. 身份保证人资格

- (1) 20 周岁以上, 并能够从入学到别科结业为止, 对学生的生活、学习等各方面指导负责人。
- (2) 东京近郊居住者 (“身份保证人面试”以及其他必要之时可以来校者)。
- (3) 不限国籍。

※ 无身份保证人者请咨询别科办公室。

7. 报名资料

中国（大陆）考生，请参照附录《中国（大陆）考生注意事项及补充资料》。

日本居住者，请参照附录《2018 年日本居住者的报名资料》。

考生资料			日语译文 ○=需要提交 ×=无需提交
提交资料	注意事项		
1 入学愿书（报名表） （专用表格）	本人用日语填写（不可代笔） （无法用日语填写者，请附加日语译文）		
2 毕业证书	最终学历的毕业证书原件以及复印件（证书原件在确认后退还， 到在留资格认定证明书取得为止，请放在日本保管。）		○
3 成绩证明	①最终学历的各学期的成绩证明 ②成绩证明中不含有英语成绩时，还需提交“英语学习证明”		○
4 证明日语能力的文件 及相关资料	日语能力 测试（JLPT） N5（旧制 4 级）以上合 格者	日语能力测试的合格通知书以及成绩单原件 和复印件	○
	上述以外的 考生	下列可以证明与日语能力测试 N5（旧制 4 级） 以上合格者具备同等日语能力的资料 · 日本留学考试（EJU）、J.TEST、实用日语检定、 日语 NAT 考试等官方考试的结果 · 由日语教育机构出具的 150 小时以上日语学 习证明（记载有学习期间〈学习时间·年数〉、 使用教材、出席率、评价的证明）	○
	※ 曾在日本有留学、就学经历者，需要提交与其相关的出席及成绩证明 书		×
5 健康诊断书 （专用表格）	必须接受胸部 X 光透视检查		×
6 照片（彩色） （长 4 厘米×宽 3 厘米）	①最近 3 个月以内拍摄的相同证件照片 6 张 ②背面需写明国籍和姓名 ③ 6 张照片中的 1 张贴于“入学愿书”上		×
7 护照复印件	仅限于持护照者提交（有 2 本以上护照者须全部复印）		×
8 现在的身份证明	①在职证明、在学证明书等 ②日本居住者为住民票		○

身份保证人资料			
提交资料	注意事项	日语译文 ○=需要提交 ×=无需提交	
9	身份保证书 (专用表格)	必须由身份保证人亲自填写(不可代笔)	×
10	在职证明	学生请提交在学证明	×
11	住民票		×
经费支付者资料			
12	经费支付书 (专用表格)	由经费支付者本人填写, 并盖章或签字	○
13	在职证明	下列 a ~ c 的其中一项 a 在职证明(在公司等上班者) b 法人登记簿誊本(身为公司等负责人者) c 营业许可书(个体经营者)	○
14	收入证明以及 纳税证明	①记载过去 1 年间收入总额的收入证明及纳税证明等(譬如: 存折复印件、不动产出售的证明、证券交易的证明等)。此外, 根据入境管理局的通知, 来自中国、缅甸、孟加拉、蒙古、越南、 斯里兰卡、尼泊尔的考生, 请附上过去 3 年间的证明资料。 ②源泉征收票不可 ③日本居住的考生, 可提交过去 1 年的收入证明或存款证明	○
15	存款证明		×
16	证明与考生关系的 相关文件	①记载家庭全体成员的户籍誊本(在日本居住者为住民票)等 ②与考生如属远亲, 请提供相关证明及家族关系图(证明家族 构成) ③韩国考生提交“户主的家族关系登记证明书”以及“本人的 基本证明” ④中国考生提交亲属关系公证	○

8. 报名资料的注意事项

- (1) 报名资料请尽可能统一成“A4 版纵向”纸张(入学愿书的尺寸)。
- (2) 所提交的资料包括“入学愿书”不可有空漏。没有填写事项时, 请填“无”或者划斜线“/”。
- (3) 请不要在提交的证明上标注说明或注解, 若有必要可另附说明纸张。
- (4) 各机关团体及学校·公司等出具的证明文件, 必须使用该机构专用纸张“Letter Head”(纸张中印有机构的名称, 地址, 电话, 传真号码, 电子邮箱等内容)。
- (5) 非日语开具的证明, 请添附日语翻译。
- (6) 提交的复印件不可采用双面复印。请统一为 A4 版纸张单面复印后提交。
- (7) 证明文件有效期为发行后“3 个月内”。
- (8) 若提交资料的照片时, 请一同提交该资料的复印件。
- (9) “在日经费支付者”与“身份保证人”为同一人时、重复的资料可只交一份。
- (10) 所提交出的资料一概不予退还。
- (11) 在报名资料中如有虚假记载, 或内容出现矛盾时, 将取消录取资格。
入学后如查明有舞弊行为者, 将作退学处分。

9. 校内审核

进行书面审查与身份保证人面试（东京）。

招生	保证人面试	合格发表	入学金缴纳期限
第1次	2017年10月12日（周四）	10月13日（周五）	10月20日（周五）
第2次	2017年12月7日（周四）	12月8日（周五）	12月15日（周五）
第3次	随时	面试后一周以内	合格发表后一周以内

- ※1. 面试的时间、地点，将以书面形式通知身份保证人。
- 2. 合格与否的结果，将以书面形式通知身份保证人。
- 3. 校内审核合格者须在学校规定期限内缴纳入学金（125,000 日元），未缴纳者取消录取资格。

10. 入学手续·签证

- (1) 入学别科日语教育课程的学生，可获得“留学”签证。
为取得“在留资格认定证明书”，本校将向入国管理局进行代理申请。
从代理申请到批准，通常需要2个月左右的时间（通常在2月下旬到3月上旬被批准）。
- (2) 取得“在留资格认定证明书”后，本校会将其连同“入学许可书”通过保证人寄给本人。
※ 邮寄时请使用“EMS（国际快捷邮件）”请注意不要丢失。“在留资格认定证明书”与“入学许可书”不能补发，请务必予以复印并妥善保管。
- (3) 由本人到当地的日本大使馆或领事馆申请签证。
- (4) 取得签证后请尽快起程来日本。入学手续截止日期为“2018年3月27日（周二）”。
上述期限内未办理入学手续者，将被视为退学，取消入学资格。

入学金	学费	教育进修费
125,000 日元	475,000 日元	30,000 日元
合计 630,000 日元		

- ※1. 日本居住者在缴纳入学金之后，根据个人需要发行“入学许可书”。此外，许可书不可补发，请务必予以复印。需要办理签证延期、更换手续者，请到入国管理局办理。
- 2. 如接到入国管理局的“在留资格认定证明书不交付（不予发给）”通知，或是签证延期（更换）被拒签时将自动取消其入学资格。
- 3. 对于接到“在留资格认定证明书不交付（不予发给）”通知，并在2018年4月23日（周一）前办理完规定手续者，将退还“入学金”。

关于个人信息保护的处理

拓殖大学鉴于个人信息保护的重要性，在遵守《有关个人信息保护的法律》及相关法令、遵守日本文部科学省所定方针标准的同时，制定了《拓殖大学个人信息保护有关规定》，以此适当处理个人信息。关于报名资料中的文件，根据需要有可能与发证机构、毕业学校等取得联系，确认资料内容。